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通知、召开情况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0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04 月 27 日在杭州市滨江区江虹路 1750 号信雅达国际 1 幢 30 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

2. 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方逸雯女士主持，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3.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阅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后，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本次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与公司成长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同意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5、审议通过《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审议通过《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7、审议通过《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等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8、审议通过《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等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9、审议通过《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10、审议通过《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阅《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后，发表意见如下：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审议通过《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

年（2023-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 2022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及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终止实施 2022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及注销股票期权事项，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未来发展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与核心骨干的勤勉尽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终止实施 2022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同意董事会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及已获授的股票期权注销的处理，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 2022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及注销股票期权的公告》。

13. 审议通过《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的议案》。

表决情况：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促进公司董监高及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为公司稳健发展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董监高等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的公告》。

15、审议通过《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也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是按照财政部相关规定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

同意公司本次进行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16、审议通过《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监事在全面了解和审阅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后，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备查资料

1.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04 月 29 日